

仁寿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和控制要求的通告

仁府通〔2020〕56号

为加强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和电磁环境保护区管理，确保天府国际机场飞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第56号主席令）、《民用机场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53号）和《四川省民用机场净空及电磁环境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现将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管理和电磁环境保护区相关事宜的有关规定，公布如下。

一、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是由24个拐点和连接拐点之间的直线构成的区域，范围涉及成都市东部新区、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资阳市、简阳市、眉山市仁寿县。保护区拐点编号和所在地名称见下表：

拐点编号	所在地名称
1	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高家镇战胜村
2	成都东部新区丹景街道金河村
3	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高家镇战胜村
4	成都东部新区贾家街道石堰村

拐点编号	所在地名称
5	成都东部新区贾家街道断颈庙村
6	成都东部新区石盘街道付家祠村
7	简阳市石钟镇石河村
8	简阳市石钟镇黄连村
9	简阳市石钟镇天鹅村
10	简阳市石钟镇长顺村
11	简阳市平武镇胡家街社区
12	简阳市平泉街道龙溪村
13	简阳市施家镇长琴村
14	资阳市雁江区雁江镇白山社区
15	资阳市雁江区雁江镇白山社区
16	资阳市雁江区雁江镇雁家社区
17	资阳市雁江区临江镇吉乐村
18	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北斗镇双福村
19	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龙马镇民英村
20	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龙马镇民英村
21	眉山市仁寿县文宫镇石岩村
22	眉山市仁寿县文宫镇石岩村
23	眉山市仁寿县文宫镇虎山村
24	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万福村

二、禁止在民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从事下列活动

- 1.修建不符合机场净空要求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 2.修建影响机场电磁环境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 3.修建可能在空中排放大量烟雾、粉尘、火焰、废气而影响飞行安全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 4.修建靶场、强烈爆炸物仓库等影响飞行安全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 5.设置影响机场目视助航设施使用或者飞行员视线的灯光、标志或者物体；
- 6.种植影响飞行安全或者影响机场助航设施使用的植物；
- 7.在民用机场围界外 5 米范围内，搭建建筑物、种植树木，或者从事挖掘、堆积物体等影响民用机场运营安全的活动；
- 8.设置易吸引鸟类及其他动物的露天垃圾场、屠宰场、养殖场、鱼塘等场所；
- 9.国务院民用航空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影响民用机场净空保护的行为。

三、机场净空保护区内的各类建设项目和其他物体，应当满足净空限制高度要求，按照《民用机场管理条例》、《四川省民用机场净空及电磁环境保护条例》、《民航西南地区民用机场净空保护区建设项目管理程序》的规定，办理净空审核手续。

四、在民用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设置、使用非民用航空

无线电台（站），应当按照《民用机场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进行报批。

五、本公告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生效。

特此公告。

附件：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图



附件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图

